

附件：符合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、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和《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资料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格式

本公司桐柏县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桐柏县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桐柏县固县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桐柏县固县镇人民政府2026年固县镇立华养殖小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桐柏县固县镇人民政府2026年固县镇立华养殖小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桐柏县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3人，营业收入为410.2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222.6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_____/_____(标的名称), 属于_____/_____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
承建(承接)企业为_____/_____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_____/____人, 营业收入为____/____万元
, 资产总额为____/____万元, 属于_____/_____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• • • • •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桐柏县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7月31日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说明：符合要求的单位，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；不属于小型、微型的企业不需要提供